房屋市政工程施工现场动火作业证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施工单位 | |  | | | 工程名称 |  | |
| 动火部位 | |  | | | 动火时间 | 月 日 时 分 至 月 日 时 分 | |
| 动火须知 | 1.动火作业应于动火作业证审核流程完成后方可实施，批准动火时长最长8小时，期满后应重新申请办证。  2.本表一式三联：动火人、动火监护人、施工单位保存备查。 | | | | | | |
| 动火作业风险 | | | 安全技术措施方案 | | | | |
| （需补充完善）  （可附页） | | | 一、“六必须”落实情况（已落实的打“√”）：  必须清理周边可燃物和易燃易爆物质，动火作业区域与其他区域必须进行有效防火分隔；  必须配备相应的消防器材，保障消防用水；  必须在现场设置警戒线或者安全标识；  必须保障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、消防车通道畅通；  必须避免与具有火灾、爆炸风险的作业产生交叉；  必须安排专门人员进行现场全过程监护。  二、其他管控措施  （需补充完善）  （可附页） | | | | |
| 动火人及特种作业证书编号 | |  | | | | 动火监护人 |  |
| 申请动火人：  日期： | | | | 审核意见：   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：  日期： | | 审核意见： 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：  日期： | |
| 审核意见：  使用单位（承包、承租方）：  日期： | | | | | 审核意见：  产权单位或者委托的统一管理单位：  日期： | | |

备注：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要经使用单位（承包、承租方）以及所在场所的产权单位或者委托的统一管理单位同意后方可实施。